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明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為高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的內容有所誤導。

	頁次
公司資料	3
董事長報告	4
管理層業務檢討及分析	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7
董事會報告	11
企業管治報告	16
監事會報告	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22
全面溢利或虧損及其他收益表	24
財務狀況表	25
權益變動表	26
現金流量表	27
財務報表附註	28
五年財務概要	60

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王聰先生(董事長)
王峰先生
楊小懷先生
田玲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先生
趙伯祥先生
趙小寧教授

監事

曾應林先生
張小平先生
邢曼麗女士

獨立監事

段林先生
王公遜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剛劍先生
趙伯祥先生
趙小寧女士

監察主任

王峰先生

授權代表

王聰先生
王峰先生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中國法律
北京嘉源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
張李律師事務所
與美國洛克瑞德律師事務所聯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西安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高新一路6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陝西省西安市
西安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高新一路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東
麼地道67號
半島中心5樓509室

股份代號

8258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金花路支行)
中國陝西省西安市
西安金花北路117號

中國光大銀行(太白路支行)
中國陝西省西安市
西安市雁塔區科創路1號

西安銀行(高新支行)
中國陝西省西安市
科技路27號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業績表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取得營業額約人民幣40,861,000元，較去年下降30%。獲得稅後利潤人民幣4,307,000元。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股息。

業務策略

二零一五年公司主營業務收入因外部市場原因較上年雖有較大幅度的下滑，但公司經營團隊加大對成本的控制，特別是加強原材料採購環節的成本控制，以及在生產、銷售、行政開支等各個環節加強管控，使得公司整體經營的淨利潤率有所提升。

展望

公司將會抓緊培育新的盈利增長項目，做好公司的業務轉型，儘快在清潔能源領域獲得優良項目，為公司帶來新的業務增長和盈利水平的大幅提升，以更好的業績回報全體股東。

謹此之際，本人代表董事會向對本公司大力支持的各位董事和各方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謝！

王聰教授

董事長

中國·西安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業務檢討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 40,861,000 元，較去年下降約 30%。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毛利約為人民幣 15,506,000 元，而去年則錄得約人民幣 17,596,000 元。而二零一五年之毛利率約為 37.95% (二零一四年：29.98%)。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東權益約為人民幣 109,806,000 元 (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 91,239,000 元)；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人民幣 41,883,000 元 (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 48,755,000 元)；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 94,442,000 元 (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 88,819,000 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 18,021,000 元 (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 17,704,000 元)。本公司之流動比率 (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 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5.02 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5.24。

所持重大投資和重大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股東週年大會一般授權，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日完成了向王敬康先生配售 4,600 萬股 H 股、收購其持有的康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10% 股權的交易，本公司目前持有康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10% 的股權。詳情請見本公司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無出售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資產抵押。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 (以總借貸比對淨資產計算) 為 0% (二零一四年同期：0%)。

資本承擔、外匯風險及或然負債

於上述年度，本公司之財務水平並無受利率及任何對沖波動影響。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取得以下成績：

產品與生產

本公司的產品主要有FA-90無鉛汽油添加劑(「FA-90」)和巰基乙酸異辛酯(硫醇)，本年度實現銷售約人民幣40,861,000元的銷售收入，較去年下降約30%。

銷售與市場推廣

本公司銷售工作主要依靠現有銷售及分銷網絡，適度擴大了銷售渠道。特別是加強了對用戶的售後服務工作，使得一些傳統客戶仍然維持著同本公司的合作。雖然受外部市場的影響導致銷售收入較上年有較大幅度下滑，但加大了對各個環節的成本控制，使得淨利潤率得以提升。

員工資料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員工薪酬約為人民幣2,44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39,000元)。本公司聘用員工82人(二零一四年：82人)。本公司薪酬是根據員工所處崗位和職責確定及個別員工的表現、資歷及經驗所制定。本公司將按員工個別表現發放不定額獎金，以確認彼等貢獻並加以獎勵。其他福利包括住房基金計劃和中國政府社會保障制度規定的失業、醫療及退休金計劃。

未來展望

董事相信，隨著公司在未來抓緊培育新的盈利增長項目，特別是在清潔能源領域會有較大的突破，公司的主營業務會有較大的轉型，為提升公司未來的經營業績和持續發展起到積極的作用。公司將在新的領域不斷拓展新的業務，為公司帶來新的業務增長和盈利水平的大幅提升，以更好的業績回報全體股東。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執行董事

王聰，58歲，本公司董事長，負責為本公司訂立整體策略及制定公司政策。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西北紡織工學院紡織工程系，獲得學士學位，並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EMBA學習，獲得碩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至一九九零年十二月期間曾任西北紡織工學院的團委書記。於二零零零年任西安石油大學教授、碩士生導師。王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二月至今先後擔任本公司或其前身的副總經理、總經理、總裁及董事長。

王峰，5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任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彼負責本公司董事會日常工作，和公司行政及公司產品推廣及銷售的整體運作，彼於一九八一年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期間任安康地區百貨公司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三年於陝西廣播電視大學完成漢語言文學專業學習。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公司，歷任本公司涇河分公司總經理、營銷公司總經理，負責本公司產品生產及推廣和銷售的整體運作。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任公司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主管公司行政及公司秘書事宜。王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王聰先生的弟弟。

田玲玲，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主管公司人事及對外事務。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陝西工商學院漢語言專業，並於二零零五—二零零六年在西安交通大學MBA進修學習。曾擔任西安曙光裝飾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藝術總監。於二零零五年起擔任西安西北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公司，曾擔任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田玲玲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長王聰先生的夫人。

楊小懷，5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負責監察本公司會計部門的運作及財政事項。彼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專科學校，楊先生先後擔任航空工業173廠財務處會計科副科長。一九九三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彼先後擔任陝西岳華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部長、所長助理及副所長。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彼擔任陝西康華會計師事務所常務副所長。楊先生於二零零五年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5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六月在中國人民大學畢業，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自一九九六年四月至一九九七年六月期間曾擔任北京比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及副總經理。李先生從一九九八年七月以來一直擔任北京匯正財經顧問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彼於二零零零年一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伯祥，71歲，一九六九年七月陝西師範大學政教系畢業，大學本科學歷，高級經濟師，陝西省九屆、十屆政協委員。一九六九年大學畢業後到蘭州空軍農場勞動，一九七一年春進入陝西省級機關工作，並於二零零五年春退休。先後在陝西省輕紡局、陝西省輕工廳、陝西省二輕廳、陝西省委整黨辦、陝西省體改委、陝西省國資委工作，歷任幹事、副處長、處長、副主任、主任、黨組書記、巡視員等。現兼任陝西省體改研究會會長，陝西省經濟發展促進會名譽會長、陝西省獨立董事協會會長、陝西省信用促進會會長、陝西省公共關係協會會長、西北大學客座教授、中西部經濟發展規劃研究院總規劃師。

趙小寧，61歲，大學本科學歷，專業技術職稱：教授。趙小寧女士1972年12月至1984年4月在西安微波設備廠工作，先後從事高頻研究、結構工藝研究、廠辦行政管理等工作。其間於1981年至1985年在中國廣播電視大學機械專業學習，獲本科學歷。1985年8月至今，在陝西廣播電視大學工作，歷任副科長、科長、副處長、處長等職，並獲委任教授職稱，從事教學管理和企業文化建設、企業發展戰略研究多年，具有較深的人事管理和企業發展戰略管理、企業文化建設方面的造詣。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監事

曾應林，6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兼任本公司渭南分公司總經理，並主管公司業務部門。曾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西北紡織工學院。彼於一九九四年六月加入本公司前身西北實業總公司前，曾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至一九九一年十月期間曾擔任三門峽會興棉紡織廠廠辦主任及副廠長，於一九九一年十月至一九九四年六月期間曾擔任河南第二印染廠副廠長及廠長。

邢曼麗，42歲，自一九九八年起，加入本公司前身。先後任本公司辦公室文員、財務部出納、西北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會計。(職工代表)

張小平，43歲，自二零零四年五月以來一直在本公司總裁辦公室工作。一九九零年三月之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張先生曾任職於青海省海四洲武警消防支隊。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七年六月，彼在銅川礦務局金華山礦工作。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彼在西安市高新新建商品有限公司工作。

獨立監事

段林，53歲，於一九九八年獲得陝西財經學院碩士學位。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二年，段先生在寶雞市中國人民銀行工作。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零年，彼在海南省一家金融機構工作。自二零零一年以來，他一直擔任青海三江源證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王公遜，79歲，於一九五六年畢業於西安財經學院企業會計專業、為高級會計師、司法會計鑒定人、中國註冊會計師、西安石油大學兼職會計學教授、及陝西財務成本研究會副會長。一九五六年至一九八二年，王先生在西安建設銀行、陝西省三門峽庫區管理局、渭南地區水電局及陝西省財政廳從事會計及財務方面工作。彼於一九八二年四月至一九八八年十月擔任陝西財政專科學院副院長，於一九八八年十一月至一九九六年八月擔任陝西省財政廳會計處處長、陝西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及陝西省中華會計函授學校常務副校長，及於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擔任陝西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秘書長。自二零零二年八月以來，他一直擔任鴻信會計師事務所及陝西正義司法鑒定中心顧問。王先生擔任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常務理事十四年、擔任陝西會計學會副會長及秘書長達八年、西安地區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長達六年，並曾擔任陝西省會計職稱評審委員會中級職稱委員會副主任及高級職稱評審委員會委員。王先生著有多篇會計方面之文章，其履歷刊載於中國專家名辭典及中國優秀領導人才大典內。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梁文杰先生。

主要高級管理人員

畢紅霞，39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負責公司新項目的經營管理。一九九九年畢業於長安大學應用電子專業。於二零零三至二零零九年任國人通信有限公司副總，主要負責研發、生產銷售的管理。獲得人力資源管理、質量管理中、高級資質。二零一零年獲得職業經理人中級資質。在項目管理、實業運營有較為豐富的經驗。彼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公司。

嚴希，48歲，本公司總工程師。嚴先生獲得上海復旦大學應用化學專業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零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在西安油漆總廠四分廠技術部工作。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在深圳市先導新材料有限公司任研發部經理，從事電子耗材材料和納米材料的研發，並成功開發出超細BaTiO₃軟體材料，產品被日本富士公司和TDK公司使用。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在深圳中圳實業有限公司擔任總工程師，從事稀土電磁材料的研發與生產技術管理工作。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在南通虹鼎國際化工公司任總工。

徐艷，40歲，本公司的總裁辦主任。二零零二年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中級經濟師，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二年在中國建設銀行江西省上饒地區分行工作，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在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在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二零一一年九月加盟本公司，任職總裁辦主任一職。

吳傳東，52歲，本公司審計部經理。吳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西北大學，主修會計學。彼為中國合資格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彼於一九八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四月期間先後擔任中國一家工廠及兩家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或審計師。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前，於二零零一年五月至二零零二年十月期間曾擔任蜂星國際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謝朝紅，48歲，本公司項目資金部的經理。謝女士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陝西對外商務培訓學院，主修國際貿易專業。彼於一九八七年二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期間在西安公交公司電車二廠工作。彼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期間在陝西對外商務培訓學院學習。謝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期間擔任深圳橫崗松柏企業的人事部經理。彼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馮君，43歲，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及行政部經理。馮女士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陝西商業專科學院，主修國際旅遊商務專業。彼於一九九五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期間先後擔任西安市金龜壽藥業集團公司的辦公室秘書、陝西華隆隆經貨經紀有限責任公司的交易部主任及渭南新世紀信息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的交易部經理。彼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提呈其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環保、能源新材料產品和汽油添加劑、石油加工助劑、油田化學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載於年報的第24頁。董事建議不派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末期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應收貿易賬款

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扣除減值虧損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為人民幣31,59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26,740,000元)。

股本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及監事

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及監事為：

執行董事：

王聰先生(董事長)

王峰先生

楊小懷先生

田玲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先生

趙伯祥先生

趙小寧教授

監事：

曾應林先生
張小平先生
邢曼麗女士

獨立監事：

段 林先生
王公遜先生

董事及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為期三年。董事及監事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惟於有關服務合同規定的若干情況下，其委任可予以終止。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內資股的權益(好倉)

姓名	身份	內資股數目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中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全部已 發行股本中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王 聰(附註1)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609,500,000股	89.63%	63.76%
鄭榮芳	實益擁有	2,000,000股	0.29%	0.21%
王 峰	實益擁有	2,000,000股	0.29%	0.21%
曾應林	實益擁有	2,000,000股	0.29%	0.21%
閻步強	實益擁有	2,000,000股	0.29%	0.21%
王 政	實益擁有	2,000,000股	0.29%	0.21%
郭秋寶	實益擁有	2,000,000股	0.29%	0.21%

附註(1)：

609,500,000股內資股由王聰實益擁有98%權益的西安西北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西北集團」)所持有。王聰將被視作擁有該等609,500,000股內資股。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列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於本公司內資股的權益（好倉）

姓名	身份	內資股數目	全部已發行 內資股中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全部 發行股本中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西北集團	實益擁有	609,500,000 股	89.63%	63.76%
陝西精典投資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	58,500,000 股	8.60%	6.11%
丁顯光(附註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8,500,000 股	8.60%	6.11%
張建明(附註2)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58,500,000 股	8.60%	6.11%

附註(2)：

由丁顯光及張建明各自實益擁有陝西精典投資有限公司40%的股本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分部的規定，被視為各自擁有58,500,000股內資股。

於本公司H股的權益（好倉）：

姓名	身份	H股數目	全部已發行 H股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全部發行 股本中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唐偉超	實益擁有	12,960,000	4.69%	1.36%
王敬康	實益擁有	46,040,000	16.68%	4.8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目前暫無購股權計劃。

投資項目計劃

請參閱題為「管理層業務檢討及分析—所持重大投資和重大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一節。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概無於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的其他重大合約中持有重大權益，不論是直接或間接者。

購買股份之安排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定任何安排，使董事及監事可以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方式為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利益。概無董事或監事以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證券，或者行使有關權利人士之數目。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及／或批准任何與任何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訂立的不獲豁免關連交易。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主要供貨商及客戶

年內，本公司最大及第二大供貨商分別約佔本公司採購額約 35.08% 及 32.65%。

本公司五大客戶的應佔銷售額合計共約佔本公司總營業額 86.22%，而最大客戶則佔本公司總營業額約 26.3%。

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 5% 之董事、監事、彼等之連繫人士及任何股東，概無於五大供貨商或客戶中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公司營運分析

本公司的營運按本公司的產品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硫醇 人民幣千元	FA-90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6,394	24,467
銷售成本	(9,073)	(16,282)
毛利	7,321	8,185

截至二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硫醇 人民幣千元	FA-90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2,627	36,048
銷售成本	(14,077)	(27,002)
毛利	8,550	9,046

訴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完結的重大訴訟。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例概無載有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公眾持股量之足夠性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以及本報告日期，最少25%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持有。

核數師

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已批准一項決議案，續聘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除本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及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

組成及功能

從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起，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王聰先生(主席)、王峰先生、楊小懷先生和田玲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剛劍先生、趙伯祥先生和趙小寧教授。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段。

董事會負責監督各財政期間賬目的編製，該等賬目以真實公平的角度展示本公司於該期間的財務狀況及業績與現金流量。董事會亦負責制定本公司的長遠策略，並監督管理層以確保全面推行本公司政策，以及有效履行彼等的職務。此外，董事會亦負責履行守則所載企業管治職責，包括發展及審視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並審視本公司遵守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及本報告之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已履行守則所載企業管治職責。

董事會之委派

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連同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獲委派負責執行董事會不時採納之策略及指示並進行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定期會面，檢討本公司的業務表現、調配整體資源及作出財務及營運決定。董事會亦在彼等管理權力範圍內給予清晰指示，包括管理人員應作報告之情況，亦會定期檢討委派安排，以確保有關安排切合本公司之需要。

董事會成員中，王峰先生為王聰先生之弟弟，田玲玲女士為王聰先生之夫人，其他董事會成員各自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所有非執行董事均簽訂不超過三年的固定任期服務合約。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所有董事，須於彼等獲委任後之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由股東重選，而所有董事則須最少每三年予以重新委任或重選一次。董事會成員組合以董事類別劃分(包括董事長、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姓名)，並於所有公司通訊資料中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長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區分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隨著王政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辭任本公司總裁的職位及被撤銷董事職務後，王聰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總裁。董事會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出任總裁一職。

董事會負責考慮並推薦擔任董事的適合人選，並提請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董事長負責在需要對董事會成員進行調整或需要增減董事人數時，根據公司管治和人力資源的需求，多方徵求有關專業人士意見和其他董事意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任的人選，並由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跟進。董事會相信目前的安排足以確保本公司現有業務營運可有效管理及監控。董事會持續審視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之成效，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變動，包括委聘行政總裁。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最少每季舉行一次會議，如有需要亦可舉行臨時董事會會議。就每次已安排之會議，董事均獲適時提供有關本公司活動及業務發展的資料，讓彼等緊貼本公司的最新發展。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六次會議。

董事於二零一五年的詳細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總數	股東大會 出席次數／總數
執行董事		
王聰先生	6/6	1/1
王峰先生	6/6	1/1
楊小懷先生	6/6	1/1
田玲玲女士	6/6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先生	6/6	0/1
趙伯祥先生	6/6	0/1
趙小寧教授	6/6	0/1

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向董事提供定期培訓，向董事更新有關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修訂的資料，以便使全體董事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8 條至第 5.67 條所規定買賣標準的相同條款，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概不知悉有董事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買賣標準及行為守則。

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09 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成立，由三名委員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趙小寧女士獲任為委員並擔任本委員會主席，其他委員包括趙伯祥先生和楊小懷先生。

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就本公司之政策及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架構，以及就制定具透明度的正規程序以建立有關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獲委派負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具體薪酬待遇。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款項、基本薪金及表現花紅)乃依據個別人士的技能、知識、參與程度及表現，參考本公司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業內慣例釐定。委員會確保並無董事參與釐定本身的酬金。

薪酬委員會的具體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內刊登。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曾舉行兩次會議。各位委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會議出席次數／總數
執行董事	
楊小懷先生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伯祥先生	2/2
趙小寧女士(主席)	2/2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曾(其中包括)檢討董事薪酬、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審批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條款。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成立，由三名委員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王峰先生、李剛劍先生、趙伯祥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趙伯祥先生為主席。

提名委員會負責制訂提名政策、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成員組合，並就董事會成員的甄選及委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的具體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內刊登。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曾舉行一次會議，全部委員會委員均有出席。各位委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會議出席次數／總數

執行董事

王峰先生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先生 1/1

趙伯祥先生(主席) 1/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任主席是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剛劍先生，趙伯祥先生和趙小寧女士為審核委員會委員，兩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亦負責檢討及討論有關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審核事宜以及履行董事會委託的其他職責及於每次就上述事宜舉行會議後向董事會匯報其工作、會議結果及建議以及本集團面對的營運風險。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內刊登。

於二零一五年，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討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五年的季度業績，以及檢討內部監控事宜。各位委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會議出席次數／總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先生 4/4

趙伯祥先生 4/4

趙小寧女士 4/4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曾(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並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事宜。

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當中規定審核委員會（必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至少有一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知識。

核數師

本公司自二零一一年度起委任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至今，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並經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繼續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負責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及審閱其效能。董事會將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定期審閱。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審閱管理層提供的營運及財務報告、預算及業務計劃。此外，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亦就本公司的業績表現及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季度審閱，以確保採取有效措施保障本公司的重大資產及識別業務風險。

在執行聯交所《企業管治守則》方面，本公司加強了對內部內控制度的檢討，特別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交易規則下的資訊披露程式的檢查和完善。加強內部複核程式並對相關責任人和執行人加強培訓，以便更好的執行《企業管治守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各項規定。

公司秘書

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委任梁文杰先生擔任公司秘書。

股東權利

股東特別大會可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章程第58條，按持有本公司附有表決權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10%以上（含10%）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根據本公司章程第60條，倘本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5%或以上（含5%）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動議，本公司須將動議中符合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股東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新動議，有關動議須送交本公司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及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股東可將彼等向董事會提出之任何查詢以書面形式郵寄至本公司。股東可將有關其權利的查詢或要求郵寄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所沿用的政策，乃為適時向股東披露相關資料。董事會成員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及溝通。董事長就每項獨立事宜提出個別決議案，並將每項提呈決議案用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我們的公司網站載有公司資料、中期及年度報告、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及通函，讓本公司股東能適時得知本公司的最新消息。

監事會報告

致各位股東：

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二零一五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本著對全體股東高度負責的精神，認真履行有關法律、法規所賦予的職責，積極開展工作。對本公司財務工作以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和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情況行使了有效的監督職能。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共召開四次會議，監事列席參加了各次董事會和股東大會。

一、本公司監事會召開會議情況

1.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15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之業績報告；審核二零一四年周年報告。
2.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召開第三屆監事會16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3.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17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報告。
4.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18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之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二、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檢查

二零一五年度，本監事會加大了監督管理的力度。監事會認為：

1. 二零一五年度公司董事會完全按照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切實履行了各項決議，其各項決策程序完全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香港有關法律法規和國家其他有關規定執行。
2. 報告期內，本公司各位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未發現有違反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3. 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公司財務運行基本正常，未發現有違反財務規定的現象。財務帳目清楚、會計檔案完整，財務管理符合財務制度的要求。

代表監事會
監事會主席
曾應林

中國·西安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ELITE PARTNERS CPA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致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受聘進行審核第 24 至第 59 頁所載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財務報表，包括 貴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報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財務報表，並對董事釐定就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無論因欺詐或錯誤)的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責任為就按本核數師的審核結果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報告僅向股東整體呈報本核數師的意見，除此以外本報告概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本核數師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本核數師必須遵守操守規定，並計劃及進行審核工作，以就財務報表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保證。

審核範圍包括進程序以取得與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取的程序須視乎本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本財務報表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其由欺詐或錯誤而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本核數師會考慮與有關實體編製真實公平的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有關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是否合理，並就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作出評估。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取得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份及恰當。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公司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吳文仲

執業證書編號：P03122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全面溢利或虧損及其他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40,861	58,675
銷售成本		(25,355)	(41,079)
毛利		15,506	17,596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淨額	7	(658)	(3,613)
分銷及銷售開支		(3,239)	(2,499)
行政開支		(6,102)	(5,209)
經營溢利		5,507	6,275
財務費用		-	-
除稅前溢利	8	5,507	6,275
所得稅開支	11	(1,200)	(1,559)
年度溢利		4,307	4,716
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307	4,716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3	人民幣 0.005元	人民幣 0.005元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2,507	13,29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	14,260	–
土地租賃租金	16	6,618	6,828
		33,385	20,124
流動資產			
土地租賃租金	16	210	210
存貨	17	728	1,081
應收貿易賬款	18	31,586	26,7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8	20,035	12,0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883	48,755
		94,442	88,81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9	410	46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9,235	9,22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0	3,339	3,081
稅項負債		5,037	4,938
		18,021	17,704
流動資產淨值		76,421	71,115
資產淨值		109,806	91,23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95,600	91,000
儲備	22	14,206	239
權益總額		109,806	91,239

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王聰
董事

楊小懷
董事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福利金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1,000	25,880	13,251	5,493	(49,101)	86,523
年度溢利及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4,716	4,71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91,000	25,880	13,251	5,493	(44,385)	91,239
年度溢利及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	4,307	4,307
發行代價股份	4,600	9,660	-	-	-	14,260
轉撥	-	-	431	-	(431)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600	35,540	13,682	5,493	(40,509)	109,806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5,507	6,275
調整：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3,611)	(2,19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4,332	5,863
土地租約租金攤銷	210	2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789	2,006
利息收入	(63)	(5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7,164	12,107
存貨減少	353	268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5,566)	(2,480)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減少	(8,003)	4,212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51)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1	2,238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的現金	(6,092)	16,345
已付所得稅	(1,101)	(1,878)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7,193)	14,467
投資業務		
已收利息	63	57
投資業務所得的現金淨額	63	57
融資業務		
應收/(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58	(195)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58	(1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872)	14,32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755	34,42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883	48,755

1. 一般資料

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八日根據相關中國機關發出的批文，本公司轉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易名為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籌備本公司的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H股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日在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創新環保能源新材料及產品、汽油添加劑、化工產品及稀土材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西安西北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該實體並無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本年度採納的準則及詮釋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為「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本公司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計的財務期間有關及於期內有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固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2.2 已頒佈惟未採納的準則及詮釋

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下列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計的年度期間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財務工具：對沖會計及減值²

客戶合約的收益²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¹

主動披露¹

釐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³

農業：結果植物¹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投入³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准予提前應用。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准予提前應用。

³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已頒佈惟未採納的準則及詮釋(續)

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不會對本公司之公司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3.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條文。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賬目及董事報告及審核之條文已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賬目之披露規定已參考新公司條例而修訂並藉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精簡一致。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務報表內之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予更改以遵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根據前身公司條例或創業板上市規則在以往須予披露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創業板上市規則毋須披露之資料，在本財務報表中已再無披露。

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資產提供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在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採用另一估值方法估計)。在估計某項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該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倘市場參與者在釐定該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之價格時會考慮該等特性)。就計量及／或在本財務報表披露目的而釐定之公平值乃按此一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之股份付款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使用價值)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 編製基準(續)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按用於計量公平值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整體計量之意義分為第一、二或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可於計量日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之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指除第一級所包括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到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編製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3.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為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為行政目的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乃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在財務狀況表中列賬(附註3.6)。

倘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本公司根據對各部份附帶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公司的評估，分別將各部份的分類評定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在租金能可靠地分配的情況下，被列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土地租約租金」，並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樓宇乃按該等樓宇所在土地的租期或50年的較短者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報廢或被出售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時的淨出售收益及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

折舊乃按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成本或重估金額減剩餘價值計算撥備(如有)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

土地及樓宇	按租約年期攤銷
租賃物業裝修	8年
廠房及機器	7年
汽車	7年
傢俬及辦公室設備	5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的殘值、折舊方法及可使用年期須於各報告期末重新檢討及調整(如適用)。報廢或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任何仍在權益內的重估收益，在處置土地及樓宇時會轉撥至保留溢利。

隨後的成本僅會在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公司，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如適用)。所有其他成本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收益表內支銷。

3.3 租賃

如果本公司把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確定為在一段商定期間轉讓一項或一些特定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付款，則這項安排便包含租賃。確定時是以對有關安排的實質所作評估為準，而不管這項安排是否涉及租賃的法律形式。

取得土地使用權的款項以土地租約租金來列示，並以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在損益內扣除(惟物業被分類為投資物業則除外)。在損益內扣除的土地使用權，其使用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分類為流動資產。

本公司據以持有資產的租約已將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轉讓予本公司，則歸為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租約並無將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轉讓予本公司，則歸為經營租約，惟下述情況例外：

- 原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而根據經營租約持有的物業，按個別物業基準歸為投資物業及倘歸為投資物業，按猶如根據融資租約持有般列賬；及
- 根據經營租約持有的自用土地，其公平值未能與其所建立樓宇的公平值分開計量，於初設租約時，按根據融資租約持有列賬，除非樓宇亦明確根據經營租約持有。就此而言，初設租約乃本公司首次訂立租約或接管自前承租人之時。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4 財務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公司訂立財務工具的合約條文時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均按照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平值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3.4.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為兩個類別其中之一，包括貸款及應收賬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以一般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方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管或慣例所設定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債項工具攤銷成本及相關期內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準確地將預期債項工具期間或(如適用)更短期間估計未來所收現金(包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所付或所收到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折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所用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4 財務工具(續)

3.4.1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按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經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算。

利息收入透過採用實際利率確認，如短期應收款項的利息確認金額不大則另作處理。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工具，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未歸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持至到期投資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的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倘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被釐定有所減值，則過往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及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以及與該等並無市場報價的股本投資掛鈎並須以交付該等未報價股本投資進行結算的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的減值

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因金融資產初次確認後發生的一件或多件事項使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

就貸款及應收賬款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款；或
- 債務人可能將會破產或經歷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出現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4 財務工具(續)

3.4.1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公司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的延期付款數字上升,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賬款未能償還。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定實際利率折算)之間的差額。

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因其減值虧損而直接減少,惟應收貿易賬款除外,有關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倘應收貿易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的已撇銷數額計入撥備賬。撥備賬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於報告期間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如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投資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並無確認減值情況下的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先前已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確認減值虧損後增加的任何公平值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的公平值增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於其後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4 財務工具(續)

3.4.2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公司實體所發行的債項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際性質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而被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某實體的資產於減除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於收到所得款項時被確認(須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相關期內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準確地將預期債項工具期間或(如適用)更短期間估計未來所收現金(包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所付或所收到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折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所用的利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3.4.3 終止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公司已實質上轉移了與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及報酬，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如本公司既不轉讓亦不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報酬，本公司於資產內確認其保留權益及有關其必須支付的金額的相關負債。如本公司保留所轉讓資產的所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及報酬，本公司就所收取的所得款項繼續確認金融資產及亦確認有擔保的借貸。

本公司僅在其責任卸除、取銷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所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被確認為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5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倘為半成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計入製造費的適當比例的製造費。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及適用的銷售開支的預期成本。

當存貨售出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有關收入期間內作為一項開支予以確認。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於撇減或虧損發生的報告期間內作為一項開支予以確認。任何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於撥回產生的報告期間內作為一項開支確認的存貨的金額內作為一項扣減予以確認。

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及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隨時可轉換為可知金額的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不大者)。就編製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需應要求償還及組成本公司現金管理不可或缺部份的銀行透支。

3.7 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檢討其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須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若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不能作出估計，本公司則估算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在合理及一貫的分配基準可被確定的情況下，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合理及一貫的分配基準可被確定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估計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期未經調整的資產有關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須被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金額，但所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去數年若未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8 外幣

本公司旗下實體之主要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於編製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納人民幣為其呈報貨幣，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大部份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

本年度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外匯率進行換算。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外匯率進行換算。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當日之外匯率進行換算。以按公平值列賬之外幣計值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外匯率進行換算。

3.9 收入確認

收益包括銷售貨品之公平值減回佣及折扣。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能可靠計量收益及成本(倘適用)，收益按以下基準確認：

- 銷售貨品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客戶時確認。有關情況會於當貨品已經付運及客戶已接納貨品時應用。
-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3.10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及從未課稅或扣稅的項目不同，應課稅溢利與損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本公司的即期稅項負債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作出確認。倘可扣減暫時差額有可能用於抵銷應課稅溢利，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由商譽或首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的其他資產及負債而該交易並不影響應課稅或會計溢利，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不會獲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0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因與有關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溢利並預期可於可見將來收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於可能無足夠應課稅溢利撥回全部或部份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以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在報告期末本公司預期將來能收回或支付有關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影響。

年內即期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3.11 退休福利成本及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退休福利乃透過固定供款計劃提供。

3.11.1 固定供款計劃

根據中國政府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於中國經營，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的退休公積金計劃(「中國計劃」)。據此，本公司須根據中國當地的有關政府機關的規則計算就此須對中國計劃作出的貢獻，作為僱員退休福利。當地市政府承諾負責本公司的一切現時及將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承擔。本公司對中國計劃所須負的唯一責任為根據上述中國計劃持續供款。根據中國計劃作出的供款在作出後於損益內扣除。中國計劃並無有關被沒收的供款可用作減少未來供款的規定。

3.11.2 短期僱員福利

- (i) 於本公司因僱員提供服務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並能可靠地估計有關款項，則會確認應付的花紅的撥備。
- (ii) 僱員享有年假的權利乃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根據僱員截至報告期末已提供服務而估計未享用的年假作出撥備。

非累計有補償缺勤(例如病假和產假)於支取假期時方會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12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撥備乃於本公司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且本公司有可能須結清負債，並可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予以確認。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對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作出的最佳估計，並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撥備按履行現時責任所估計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的現值(如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

當結算撥備所需的部份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倘大致確定將可獲償付及應收款項金額可作可靠估算，則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3.13 關連人士

就該等財務報告之目地而言，關連人士指下列定義之人士及實體：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公司有關連：
- (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ii) 擁有對本公司之控制權；或
 - (iii) 擁有對申報實體的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或於其中擁有重大投票權。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公司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公司或與本公司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報告實體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計劃有關連；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及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為實體(或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其中之成員。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公司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尚無法從其他來源確認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本公司會持續審閱估計及相關假設。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倘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在有關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及未來的期間確認。

以下為在報告日期關於對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對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有重大調整的嚴重風險。

4.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公司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以釐定所記錄的折舊開支數額。本公司於購入資產時，根據以往經驗、資產的預期使用量、資產損耗程度，以及技術會否因市場需求或資產產能有變而變成過剩時，估計其可使用年期。本公司亦會每年作出檢討，以判斷就可使用年期所作出的假設是否仍屬合理。

4.2 估計資產減值

本公司每年測試資產是否已有任何減值。某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數額乃按可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當中須運用假設及估計。

4.3 應收賬款減值估計

本公司管理人員定期釐定應收款項減值。此估計乃根據其客戶／借款人的信貸紀錄及現時市況而作出。管理人員將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應收款項減值。

4.4 所得稅

本公司須繳納中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金額及繳交有關稅項的時間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本公司以會否出現額外到期稅項的估計為基準，確認預期稅項事宜所產生的負債。倘若該等事宜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始記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落實稅項結果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4.5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現行市況及過往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經驗。可能因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市場週期採取的行動而發生重大變動。管理層會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向董事會(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的資料乃集中於本公司的業務部門所交付的貨物類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公司的經營及應呈報分部如下：

- 銷售無鉛汽油添加劑：此分部生產及銷售環保能源新材料及產品以及汽油添加劑。
- 銷售巰基乙酸異辛酯：該分部生產及銷售硫醇產品。

5.1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部收入		分部業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鉛汽油添加劑	24,467	36,048	6,606	12,550
巰基乙酸異辛酯	16,394	22,627	7,472	8,508
總計	40,861	58,675	14,078	21,058
其他收入			63	60
折舊及攤銷			(16)	(159)
其他企業開支			(8,618)	(14,684)
除稅前溢利			5,507	6,275

上文所呈報的分部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分部間交易。

應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公司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是指在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前各分部的財務表現。此乃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法。

5. 分部資料(續)

5.2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分部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鉛汽油添加劑	50,905	42,183	5,775	5,950
巰基乙酸異辛酯	10,283	7,909	3,869	3,734
小計	61,188	50,092	9,644	9,684
未分配	66,639	58,851	8,377	8,020
總計	127,827	108,943	18,021	17,704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乃分配至應呈報分部(惟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可退還按金、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之資產除外)。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乃按各分部所賺取之收入為基準予以分配；及
- 所有負債乃分配至應呈報分部(惟即期稅項負債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除外)。分部共同承擔之負債乃按分部資產之比例予以分配。

5.3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鉛汽油添加劑	631	1,303
巰基乙酸異辛酯	352	754
未分配	16	159
	999	2,2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5.4 地區資料

本公司的所有收入及溢利乃源自於中國的營運。此外，本公司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據此，並無按地區分部呈報本集團的分部資料分析。

5.5 主要客戶資料

為本公司的總收入作出超過10%貢獻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9,178	11,738
客戶B	7,216	10,888
客戶C	4,723	6,347
客戶D	4,692	6,696
客戶E	4,303	6,473

除上述客戶外，概無其他單一客戶為本公司兩個年度的總收入作出超過10%貢獻。

6.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物的發票淨值，並於年內扣減退貨津貼及貿易折扣，並已扣除增值稅。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鉛汽油添加劑	24,467	36,048
巰基乙酸異辛酯	16,394	22,627
	40,861	58,675

7.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淨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63	57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	(4,332)	(5,86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3,611	2,190
雜項收入	-	3
	(658)	(3,613)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租約租金攤銷	210	21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600	6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附註9)		
— 工資及薪水	2,300	2,007
— 固定供款計劃	142	132
	2,442	2,139
已出售存貨成本	25,355	41,07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789	2,00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監事薪酬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聰	-	120	8	128
王峰	-	60	8	68
楊小懷	-	60	8	68
田玲玲	-	60	8	68
	-	300	32	33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	50	-	-	50
趙伯祥	50	-	-	50
趙小寧	50	-	-	50
	150	-	-	150
二零一五年董事薪酬總額	150	300	32	482
監事姓名				
曾應林	-	60	8	68
張小平	-	24	5	29
邢曼麗	-	36	5	41
段林	-	30	-	30
王公遜	-	30	-	30
二零一五年監事薪酬總額	-	180	18	198
總額	150	480	50	680

9.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聰	-	120	8	128
王峰	-	60	8	68
楊小懷	-	60	8	68
田玲玲	-	60	8	68
周瑾(附註a)	-	40	8	48
非執行董事				
高鵬(附註b)	33	-	-	33
黃漢傑(附註c)	40	-	-	40
陸東全(附註d)	40	-	-	40
	113	340	40	49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剛劍	50	-	-	50
陳濤(附註e)	33	-	-	33
趙伯祥	50	-	-	50
趙小寧	50	-	-	50
	183	-	-	183
二零一四年董事薪酬總額	296	340	40	676
監事姓名				
曾應林	-	60	8	68
張小平	-	24	5	29
邢曼麗	-	36	5	41
段林	-	30	-	30
王公遜	-	30	-	30
二零一四年監事薪酬總額	-	180	18	198
總額	296	520	58	874

附註：

- a) 周瑾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辭任執行董事。
- b) 高鵬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c) 黃漢傑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d) 陸東全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e) 陳濤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薪酬

本公司五位最高薪酬人員均為董事及監事，其薪酬詳情已列於財務報表附註9。

11. 所得稅開支

於損益內確認的所得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1,200	1,559

- (a)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有在中國成立的國內及外商投資企業將一般性地按統一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25%納稅，惟若干豁免除外。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本公司及其分公司自二零零八年註冊為高新科技企業，可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

- (b) 並無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撥備，因為本公司收益既非來自亦非源自香港。

本年度稅項開支與全面溢利或虧損及其他收益表的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5,507	6,27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827	942
毋須繳稅收入	(10)	(3)
不可扣稅開支	383	620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1,200	1,559

12.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兩個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年度溢利約人民幣4,307,000元(二零一四年度：約人民幣4,716,000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921,468,493股(二零一四年：910,000,000股)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可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64	3,883	30,053	1,945	55,24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6,595	3,883	27,705	1,760	39,943
年度支出	609	-	1,397	-	2,00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7,204	3,883	29,102	1,760	41,949
年度支出	603	-	186	-	78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07	3,883	29,288	1,760	42,73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57	-	765	185	12,50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60	-	951	185	13,29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14,260	-

賬面值為人民幣14,260,000元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計量。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上述範圍內各種估計的可能性難以合理評估及用於估計公平值，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本公司不打算於不久將來將其出售。

16. 土地租約租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7,038	7,248
攤銷	(210)	(2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6,828	7,038
非即期部份	(6,618)	(6,828)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即期部份	210	210

土地租約租金指位於中國並以中期年期持有的土地。於自用租賃土地權益的成本值約為人民幣10,24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0,240,000元）。

年度攤銷開支計入全面溢利或虧損及其他收益表的「行政開支」。

17. 存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09	880
製成品	219	201
	728	1,081

18.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b))	31,586	26,741
其他應收賬款	203	299
貸款及應收賬款	31,789	27,040
預付款項及按金	19,832	11,733
	51,621	38,773

- a) 所有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除外)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b)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0,633	6,346
91日至180日	14,117	7,269
181日至365日	11,761	8,910
365日以上	23,105	31,525
	59,616	54,050
減：應收貿易賬款之累計減值虧損	(28,030)	(27,309)
	31,586	26,741

與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惟就新客戶而言，則一般要求彼等支付貿易按金或預付款項。發票一般須於90日內付款，亦可向特定客戶提供較長信貸期。本公司對其未收取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過期未繳餘額定期由高級管理層審閱。應收貿易賬款為不計息。

- c) 本公司在評估客戶的財政能力及付款往績後向客戶授出信貸。本公司為所有客戶制定信貸限額，僅可在本公司高級人員的批准下方可超過信貸限額。與客戶進行被視為具有信貸風險的業務將按現金基準進行。管理層監督已過期的應收貿易賬款並跟進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續)

d)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7,309	23,63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4,332	5,86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3,611)	(2,1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30	27,30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採用撥備賬列賬，除非本公司認為該等款項的收回性微乎其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將在應收貿易賬款直接撇銷。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指先前認為有需要減值的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已收回。過往年度已作出的尚未收回款項的撥備相應予以撥回。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數約人民幣28,03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309,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個別釐定為減值並已作出全數撥備。該等個別減值應收賬款為於報告期末超過一年尚未償還或為應收陷入財務困難的公司的款項。因此，於年內已確認呆賬特別撥備約人民幣4,33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863,000元)。本公司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本公司考慮該等應收貿易賬款是否個別出現減值的因素包括：

- 債務人重大財務困難；
- 於一定時期內結欠的應收賬款；
- 本公司基於與債務人財政困難相關的經濟或法律理由而對債務人授出原不會考慮的優惠；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可觀察數據顯示債務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可衡量的減幅，縱使相關減幅尚未能識別。該等數據包括：
 - 本公司債務人的付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及
 - 與拖欠本公司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相關的經濟狀況。

18.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續)

- e) 此外，於報告期末，部份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乃逾期未付。逾期未付但並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過期且未減值	10,633	6,346
過期少於6個月	14,117	7,269
過期超過6個月但少於1年	6,836	13,126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淨額	31,586	26,741

未過期且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與多名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於報告期末已過期但並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屬於良好的信用質量。本公司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9.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8	-
91日至180日	-	-
181日至365日	-	-
365日以上	392	461
	410	46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還款。

2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內資股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0,000	68,000
H股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30,000	23,000
發行代價股份(附註1)	46,000	4,6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6,000	27,600
	956,000	95,600

附註：

- 1)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日，本公司發行46,000,000股H股，作為收購康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之10%股權的代價。

22. 儲備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第 26 頁權益變動表內。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股本的賬面值與從已發行股份所收取款項兩者之間的差額。使用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須受中國公司法所規限。

法定盈餘儲備

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公司須撥出其於法定財務報表中的除稅後溢利 10% 作法定盈餘儲備（除非該儲備已達本公司註冊資本 50%）。作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以 (i) 補回往年虧損；(ii) 轉換為資本，惟該轉換須經股東會議的決議案批准，而法定盈餘儲備餘額不可低於本公司註冊資本 25%。

法定福利金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須撥出其於法定財務報表中的除稅後溢利 5% 至 10% 作法定福利金。該基金僅可用作企業發展及員工福利，且不可作為溢利分派。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毋須提供法定福利金作利潤分派。

可分派儲備

溢利分派須經過董事會批准。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可供分派儲備以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較低者為準。

23.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發行本公司 46,000,000 股 H 股收購康利（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的 10% 股權。

24.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本公司的早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零三年六月六日的本公司股東決議案獲得批准，並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載的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本公司與關連人士於年內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a) 於有關報告期末，本公司與關連人士有如下結餘：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339	3,081

(b)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賠償：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已付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已於財務報表附註9披露。

26. 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就其風險管理採取保守策略。由於本公司的市場風險維持於最低水平，故本公司並無就對沖目的而採用任何衍生工具或其他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財務工具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應付貿易賬款以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下文詳述本公司面對的主要財務風險及管理有關風險所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

利率風險

由於除若干擁有追索權的貼現票據及銀行透支外，本公司並無按浮息計息的大額金融資產及負債，故本公司並無面對重大利率風險。於未來十二個月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被評定對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及累計虧損並無重大變動。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權益的其他組成部份並無影響。本公司就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中央財資政策，並專注減低本公司整體利息開支。

26. 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公司的大部份貨幣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且本公司的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因此，本公司並無面對外幣風險。本公司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幣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之外幣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相當於每項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的金額。

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管該等信貸風險。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公司對要求一定金額以上信貸額的所有客戶個別進行信貸評估。該等評估注重客戶過往按期付款的歷史及現時支付能力，並考量客戶的特定資料及與客戶業務經營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特定資料。應收貿易賬款自發票日起於九十日內到期。一般而言，本公司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有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原因為應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佔應收貿易賬款6.6%及49%（二零一四年：7%及45%）。

由於對方為銀行，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有關本公司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資料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的目標為保證有充足資金支付金融負債的相關承擔。本公司按持續基準密切地監控現金流量。本公司將在必要時變現資產以籌集額外資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非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的本公司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情況概述如下：

	一年內或於 提出要求時 人民幣千元	未訂約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410	410	4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235	9,235	9,23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339	3,339	3,339
	12,984	12,984	12,98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461	461	4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224	9,224	9,22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081	3,081	3,081
	12,766	12,766	12,766

於報告期末已確認的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亦可分類如下。有關財務工具的分類對其後計量的影響，請參閱附註3.3的說明。

26. 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260	-
應收貿易賬款	31,586	26,741
其他應收賬款	203	2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883	48,755
	87,932	75,795

金融負債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410	4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235	9,22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339	3,081
	12,984	12,766

公平值

由於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屬即期或於短期內到期，故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要求，兩個年度均無於首次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歸類為第一至三層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資本管理

資本包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本公司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

- (a) 維護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
- (b) 支持本公司的穩定及發展；及
- (c) 提供資本加強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能力。本公司因應經濟狀況變動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款額、向股東回報資本或發行新股份。其目標、政策或程序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槓桿情況與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於管理層業務檢討及分析內披露。

2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訂立一份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待售股份，代價為18,720,000港元。主要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終止收購事項。本公司並無就協議作出任何承諾。

29. 財務報表的核准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861	58,675	57,186	53,908	46,106
除稅前溢利	5,507	6,275	(54,565)	11,647	10,444
稅項	(1,200)	(1,559)	(1,800)	(1,339)	(440)
年度溢利淨額	4,307	4,716	(56,365)	10,308	10,004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27,827	108,943	102,503	160,724	149,885
總負債	(18,021)	(17,704)	(15,980)	(17,836)	(17,305)
權益總額	109,806	91,239	86,523	142,888	132,580